

2018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学术学位类)

学科门类(专业)名称	A类考生 ^①			B类考生 ^②			备 注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哲学	280	39	59	270	36	54	①A类考生: 报考地处一区招生单位的考生。 一区系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陕西等21省(市)。 ②B类考生: 报考地处二区招生单位的考生。 二区系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 ③工学照顾专业: 力学[0801]、冶金工程[0806]、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07]、水利工程[0815]、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0818]、矿业工程[0819]、船舶与海洋工程[0824]、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0825]、兵器科学与技术[0826]、核科学与技术[0827]、农业工程[0828]。 ④中医类照顾专业: 中医学[1005]、中西医结合[1006]。 ⑤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 报考地处二区招生单位,且毕业后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定向就业的少数民族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或者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245分。
经济学	330	44	66	320	41	62	
法学	315	42	63	305	39	59	
教育学(不含体育学)	320	44	132	310	41	123	
文学	345	55	83	335	52	78	
历史学	315	43	129	305	40	120	
理学	280	38	57	270	35	53	
工学(不含工学照顾专业)	260	34	51	250	31	47	
农学	255	34	51	245	31	47	
医学(不含中医类照顾专业)	300	40	120	290	37	111	
军事学	270	37	56	260	34	51	
管理学	330	44	66	320	41	62	
艺术学	335	36	54	325	33	50	
体育学	265	34	102	255	31	93	
工学照顾专业 ^③	255	34	51	245	31	47	
中医类照顾专业 ^④	300	39	117	290	36	108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 ^⑤	245	30	45	245	30	45	